

盐亭县地方志丛书

盐亭县蚕业志



盐亭县蚕业公司

編印

四川省盐亭县蚕丝志

盐亭县蚕丝志领导小组编

盐亭县部门志、乡镇志验收凭证

编号:005

志 书 名 称	盐亭县蚕丝志
编 写 单 位	盐亭县蚕丝公司
编 写 时 间	自1984年8月 日至1986年3月 日
全 志 包 含	7 篇， 21 章， 66 节， 目， 共计 388 页， 约 8 万字， 照片 2 张 插图 39 幅， 表格 38 张。
县 编 委 审 批 意 见	同意印发 李秉禄 86、7、15
发 证 单 位	四川省盐亭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
发 证 时 间	一九八六年七月十四日

前 言

根据中央和省、地有关新修地方志的指示精神和县志编纂委员会的具体安排，我们于1984年8月至1986年3月，历时年余编纂了《盐亭县蚕丝志》。

本志以马列主义、毛泽东思想作指导，以《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》为准绳，按照辩证唯物主义、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，坚持实事求是、详今略古、详近略远的原则进行编纂。

本志共分9篇21章66节。编纂实行分工责任制，初稿形成后，召开蚕桑、种场、茧站、丝绸厂有关同志的会议，集体讨论，然后，编辑小组逐章逐节进行修改后，交送公司领导审核、定稿而成。

本志运用新的观点、新的材料、新的方法，较为系统、真实、科学地记述和反映了我县蚕桑丝业的历史、现状及其经验教训，突出了时代、地方和部门特点，是我县蚕丝业古今总览综合性的百科全书。蚕丝志的问世，不仅能借古明今，存史借鉴，为指导蚕丝事业的发展，成为“求训供用”的宝库。

凡 例

一、《盐亭县蚕丝志》以县辖区域内蚕桑、蚕种、蚕茧、丝绸的历史和现状为记述范围。

二、本志采取“详今略古，古为今用”。处理详略问题的基本原则是：建国以后从详，以前从略；业务篇章（蚕桑、蚕种、蚕茧、丝绸）从详，一般篇章从略；旧志资料中于今有用者入志。

三、本志取材，以文书档案资料为主，报刊、史籍次之，兼采部份口碑，所用照片、地图为今拍摄、绘制。

四、本志年代断限，上限未尽统一，断限1985年。

五、本志总分概述、大事记、业务篇章（蚕桑、蚕种、蚕茧、丝绸）、人物、文存五大类。体裁采用记、述、传、图、表、文六种。依事类，横分篇、章、节、项四个层次排列。

概述：概括本志的主要内容，揭示中心思想，反映客观规律，列为志的首篇。

大事记：用编年体与记事本末体相结合，而以编年体为主的方法编写，提纲挈领，条分缕析，前后贯通地纵述大事、要事、首事。

人物志，体现“人民群众创造历史”的观点，以善为主，旨在使善者名垂千古，以教后世。并严守“生不立传”原则。

六、本志建国是指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，以前的历史纪年，用“朝代××年”，建国后，用公元“19××年”。

七、地名、人名：凡地名第一次出现，概用该地在该事物发生

的当时名称括注今地名。凡人名均直书姓名，直录职衔。机构简称、专业名词、计量单位、行话隐语，均用括注。

八、度量符号、物理符号、数学符号、代号等以国家规定统一为准。

凡历史纪年，农历记时，词汇成语以及表达性语言数句用汉字，统计性数字及公元纪年用阿拉伯数字。

《盐亭县蚕丝志》编纂领导小组

组 长：伏定详

副 组 长：蒲道文，刘永存

编 辑 办 公 室

主 编：张天中

副 主 编：于朝琼、何显中

编 辑：任元洪、黄仕凯

审 稿：杜成基、王正刚

摄 影：廖 伦 旭

封面设计：顾 国 均

封面题字：陈 显 瑜

校 对：何显忠、廖 宇

《盐亭县蚕丝志》编纂领导小组

组 长：伏定详

副 组 长：蒲道文，刘永存

编 辑 办 公 室

主 编：张天中

副 主 编：于朝琼、何显中

编 辑：任元洪、黄仕凯

审 稿：杜成基、王正刚

摄 影：廖 伦 旭

封面设计：顾 国 均

封面题字：陈 显 瑜

校 对：何显忠、廖 宇

概 述

盐亭县有9区、3镇、59乡、469村、4680组、138051户、592000余人,其中农业131057户,556000余人,耕地面积625899亩,其中水田171073亩,每个农业人口有耕地1.12亩。位于四川盆地中部偏北,东靠西充、南部,南接射洪,西同三台为界,北与梓潼接壤。境内海拔最高789米,最低334.5米。地势北高南低,唐巴公路横贯县境,县内有五条河流,全长约295公里,其中梓江由北至南长约141公里,余为弥江、湍江、梓溪、雍江。全县北属山区,南为浅丘,土质瘠薄,资源较少,属亚热带湿润气候区,春早夏长,秋多绵雨,冬季干燥,热量充足,雨量丰沛,宜桑宜蚕。据县气象站20多年资料统计,累年平均日照为1353.9小时,平均气温为摄氏17.3度,稳定通过12度的初末间隔天数为234天,稳定通过20度的初末间隔天数为120天,平均降雨量为825.8毫米,适宜桑树生长的时间为8个月,适宜养蚕的时间为4个多月。建国以来,全县劳力资源较多,有栽桑养蚕的习惯,有利蚕桑丝业生产的发展。不利因素是:部份旱地土层较薄,地下水位高,干旱较为频繁,9、10月多霖雨,大风灾害和冰雹也偶有发生,对桑树生长和蚕的饲养有一定影响。但只要充分利用有利条件,克服不利因素,扬长避短,蚕桑生产优势则能够得到发挥。

据历史资料记载,公元584年隋文帝时期,盐亭知县董叔封重视民生,劝课耕桑,教民多多栽桑养蚕并亲自指导耕植,派熟练

的人下乡传授栽桑技术。使当时的蚕桑业跃为新城郡（包括盐亭、射洪、郫县、通泉、飞鸟等）之冠，在我县蚕桑生产史上起了重要的推动作用。

到唐朝，蚕丝业极为发达，县北80华里的安家乡鹅溪寺盛产鹅溪绢，《新唐书》上说：鹅溪绢乃向唐皇室之贡品，纹样结构严谨，层次分明，工艺精湛，驰名中外。

至宋代，鹅溪绢成为文人学士书法绘画之精品，皇家画院广为采用。北宋文学家、画家邑人文同诗曰：“待将一段鹅溪绢，扫取寒梢万尺长”。苏轼题诗：“为爱鹅溪白茧光，扫残鸡距紫毫芒……”。

在明英宗正统丁卯年一统志记述：“天下皆称鹅溪绢”。乾隆五十二年，盐亭县志《物产志》中记载：“绸即绢也，邑多栽桑、养蚕、缫丝，即以织绢，比户机声轧轧，所产甚饶，又名川北绸，远近商贾贸易云集”。“桑，邑人亦有种以饲蚕，不能如江、浙之多耳”。

“丝，养蚕缫丝织绸货卖近年较多矣”。可见当时蚕桑丝业之兴旺。

同治八年（公元1869年）重庆府设蚕桑局，从江浙引进部分桑蚕品种，配发各县，当时我县也是蚕桑主产地区，大小道旁、沿河沟坝等处遍植桑树，并订规章，禁止毁桑，至今流传着“栽桑点桐，子孙不穷”和“长养猪，短养蚕，四十八天见现钱”及“吃饭靠种田，穿衣靠种棉，用钱靠养蚕”等谚语。

据《四川蚕业改进史》记载：盐亭县建设科调查，民国元年全县产茧四千余担，到十五、六年（公元1926、27年），最高产茧（黄色茧）达一万二千余担。这段时期全县自缫土丝者有120多家，约有半数蚕茧缫成黄色“金茧牌”土丝，在上海市场享有盛名，号称“茧丝大王”麻秧场（今麻秧乡）的吴家义自办茧庄、丝

厂，雇工200余人，所缫“元宝牌”细丝历属上海市场畅销货。石牛庙乡的蒙绍林也办起扬返丝厂。“养蚕解饥荒，丝月还债务”是我县劳动人民在生活道路上挣扎的规律。这充分说明，栽桑养蚕、缫丝织绸历来是生财致富的重要途径。

民国二十年（1931年）后，日本生丝在我国上海、重庆等地大量倾销，特别是在“七、七事变”后，日本侵略军封锁我国港口，国产丝无法出口，内销困难，当时农村又系土桑，蚕种不良，制丝工艺落后，质低价高，厂商获利甚微，降低茧价，蚕农怨声载道，桑树被大量砍伐。到民国二十四、五年，全县仅产茧四、五千担，缫丝者仅存13家小厂继续生产，其余均已倒闭。

民国二十五年（1936年），成立四川丝业股份有限公司，将蚕桑、制种、蚕茧、缫丝一并纳入统一经营，并在三台、南充等地设立办事处，盐亭隶属三台管理。民国二十六年春（1937年），又在盐亭设立蚕桑指导所，建立蚕种场，并在城厢（今云溪镇）、玉龙、高灯、两河、八角、三元设立茧庄。在柏梓、玉龙、金孔设立指导区，这些年蚕茧产量有所回升。

民国三十五年（1946年）后，由于内战发生，社会动乱，蚕桑生产大幅度下降，到1949年，全县仅有衰老桑树400多万株，与极盛时期蚕茧产量相比下降到9000市担左右。

建国以后，党和政府十分重视蚕桑生产，制定了一系列的方针政策，组建专门机构，配备专业技术人员，兴办蚕桑教育，建立和培训基层技术骨干队伍，引进和推广蚕业科学技术，积极指导和扶持农民栽桑养蚕，从而使蚕桑生产得到较大的发展。

1950年至1956年是国民经济恢复和农业合作化时期，

中央和四川省分别制定了“大力发展，飞速跃进”的方针，实行蚕茧统一收购政策，动员农民积极栽桑养蚕，奖励模范，建立种场，推广良种，消灭土种，并以物资上给予扶持，特别是在实现农业合作化的过程中，各级政府把发展蚕桑生产作为多种经营的骨干来抓，蚕茧产量稳步上升。到1956年产茧达到25384担，七年总增加10184担，每年平均递增16.6%，同时每个区建立了茧庄1至2个。

1957年至1966年，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的十年。五十年代后期和六十年代初期在“左”的思想影响下，桑树被大量砍伐，同时又遭三年自然灾害，蚕茧产量下降到1961年的9539担。1958年新建的县丝厂，1962年被迫停产。1960年冬，党中央和毛泽东同志开始纠正农村工作中“左”的错误，并制定了“调整、巩固、充实、提高”的方针，采取一系列政治和经济措施，在蚕桑生产上，坚持因地制宜、实事求是的原则，社社队队发动农民大力育苗栽桑，加强管理，制定了各项奖售政策，蚕茧产量又逐年上升。

1966年5月到1976年9月是“文化大革命”的十年，这段虽然受到极“左”路线的干扰，但广大干部群众狠抓基础工作，蚕桑生产仍有发展，蚕茧产量达到32108担。

1976年10月，粉碎了“四人帮”后，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指引下，由于重新确立了马克思主义的思想路线、政治路线和组织路线，实现了历史的伟大转折，在政治上、经济上都出现了大好的形势，通过中央有关农业文件的学习贯彻，调整农村内部结构，积极发展商品生产，各级党、政把蚕桑丝业当成振兴农村经济

的重要工作来抓，使桑、蚕、种、茧、丝、绸得到大的发展。1980年全县产茧72326担，创造了历史最高水平，居全省第三位，户平养蚕0.93张，为全省第一。蚕茧总产值1012万余元，占全县农业总产值的14.89%，有玉龙、金孔、八角三个区超万担，高灯、林农等36个公社（乡）超过千担，全县上万元的生产队（现居民组）11个。到1985年全县桑树已达6500余万株，超过1949年的14倍多。县、社（乡）种场制种能力达17万张。兴建和扩建了县、区、社各联办丝绸厂（织绸车间）8个，缫丝能力达1.4万余绪。茧站达到28个（凤灵站实现了机械化烘茧。目前，桑、蚕、种、茧、丝、绸一条龙的生产体系已初步形成。



县蚕丝公司近影



编纂领导小组及编修人员合影

大 事 记

民国十五年

产茧高达12000余担(黄色茧)

民国十六年

全县缫大车丝已有120多家。石牛乡蒙绍林,从三台雇技工10余人,首缫“扬返丝”。

民国十七年

每担丝价曾达1600两银子(即一两丝一两银)。

民国十八年

何希唐从日本带回改良蚕种自繁自育。

民国十九年

号称“茧丝大王”的吴家义,在麻秧场自办丝厂,有100余个缫丝工位,雇工2——300人,日产生丝65斤,用手摇车缫出“元宝牌”细丝,畅销上海。

民国二十三年

何希唐筹集私资,在城内试办第一个改良蚕种制种场(即光华制种场)。

民国二十六年

江、浙地区改良蚕种进入我县,自此,开始两季养蚕。

川北蚕业推广区,在盐亭设立蚕桑指导所。

四川丝业公司在盐亭城厢、玉龙、金孔、八角、两河、柏梓等地设立茧庄。

民国二十七年

四川丝业股份有限公司，接收改组了私营蚕种场，“光华制种场”改为“盐亭制种场”。

何希唐、李侠琴、何发春等又在麻秧场合伙开办“复明制种场”。

民国三十四年

安佛寺一带是东路丝的集散地，家家养蚕，户户缫丝。安佛乡织绸100余户，60%的农民是自养自缫自织；洗泽乡缫丝织绸340余户，二、六两村更为普遍，80%的农户养蚕缫丝织绸（建国初调查）。

民国三十五年

城内丝绸市设在东街衙门口，后迁新东街花园附近。

安佛、洗泽、和平等地也有丝绸市，县内丝绸贩常往与我县接壤的西充鸣龙、仁和等乡从事贸易活动。

1950年

县人民政府建设科内设蚕桑技术推广队。

成立盐亭县蚕茧分庄。

1951年

执行西南蚕丝公司制定的“五等九级”蚕茧收购价格。

建立盐亭县“人民蚕种场”。

1952年

改蚕桑技术推广队为蚕桑指导所，并在各区、乡、村、组配备蚕农代表。

1953年

执行国务院颁发的“凡农业社培育桑、茶苗一律不征收农业